

岐山县公安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十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自评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公安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制定全县公安工作的有关措施、办法并组织实施。

2、及时收集和掌握影响政治稳定、危害国家和社会治安的重要情报信息，分析研判，制定对策，及时向党委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汇报。

3、组织对全县范围内危害国家安全案件、刑事案件的侦破；预防和处置严重危害社会安定的聚众闹事、重大治安灾害事故；依法侦办经济犯罪案件、毒品犯罪案件和食品药品犯罪案件。

4、依法管理社会治安、户籍、居民身份证，负责人口统计、出入境管理和计算机安全及网络监管工作。

5、组织实施全县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灭火指挥工作。

6、组织开展全县重点地区、重要部位的治安巡逻防范工作，指导全县村（居）委会治保组织建设和群防群治工作。

7、负责来岐党和国家领导人、重要外宾、警卫目标及重要会议的安全警卫工作。

8、负责全县交通安全管理，维护交通秩序。全县车辆年度安全检验和县管机动车及驾驶员的考核、发牌发证工作。

9、负责对全县重大集会、大型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指导全县机关、团体、学校、企业、事业单位安全工作和保卫组织建设。

10、负责看守所、拘留所的安全管理和建设工作。

11、负责全县公安系统的法制建设，监督系统各单位严格执法，依法办理刑事、治安案件。

12、负责全县公安科技和信息化建设、刑事技术基础建设工作。

13、负责全县公安队伍建设、警务督察、廉政建设，查处违

法违纪案件。

14、负责全县公安机关的装备、经费等警务保障工作。

15、协调与铁路、林业公安的案件协查工作。

16、接待办理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和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做好公安机关的档案资料管理工作。

17、决定或者批准举行集会、游行、示威时间的申报审查工作。

18、负责金融机构营业场所、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许可的代为审核工作。

19、负责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安全代为审核工作。

20、负责全县民用爆炸物品和剧毒化学品的公共安全管理，核发民用爆炸物品、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证和道路运输通行证。

21、负责全县大型群众性文化活动的安全许可、安保方案制定和突发事件处置工作。

22、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岐山县公安局（机关）现设执法警务机构 8 个（指挥中心、刑事侦查大队、禁毒中队、经侦中队、交通警察大队、治安大队、国内安全保卫大队、巡逻警察大队）、综合管理机构 4 个（政工室、纪检监察室、法制室、警务保障室）；拘押收教场所下设：看守所、拘留所；派出所机构 13 个：凤鸣、蔡家坡、五丈原、益店、青化、祝家庄、故郡、枣林、安乐、麦禾营、幸福路、渭北路、林业派出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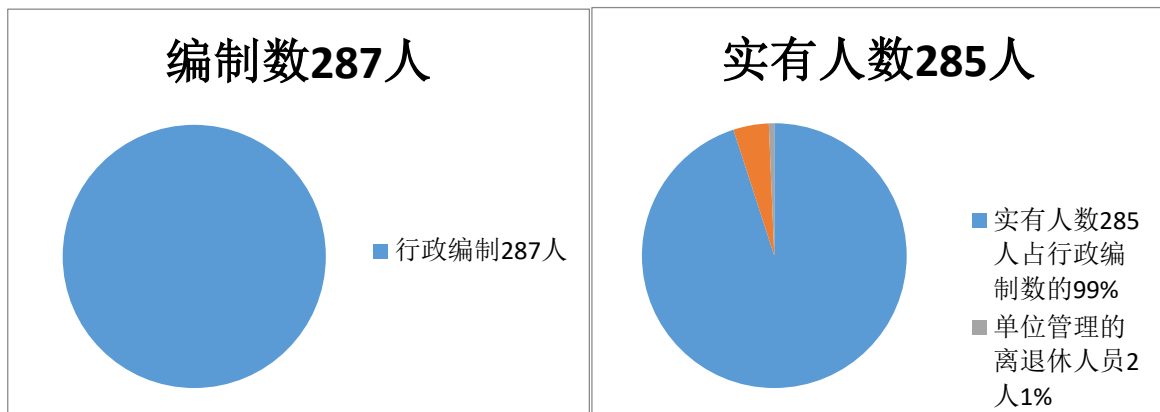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1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1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岐山县公安局本级（机关）
2	岐山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287 人，其中行政编制 287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287 人，其中行政 285 人、事业 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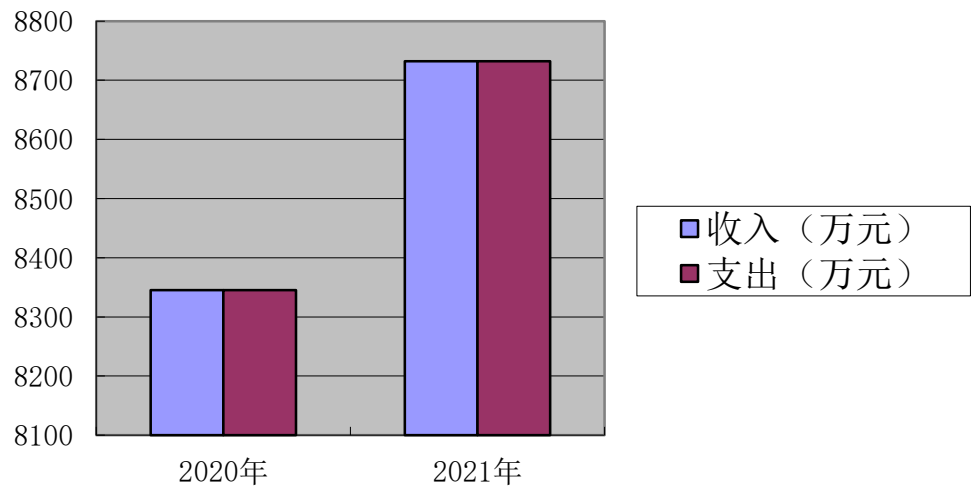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总计为 8732.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86.93 万元，增长 4.6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警务辅助人员调整工资和增加办公费、视频专网租用费、蔡家坡和马江路口交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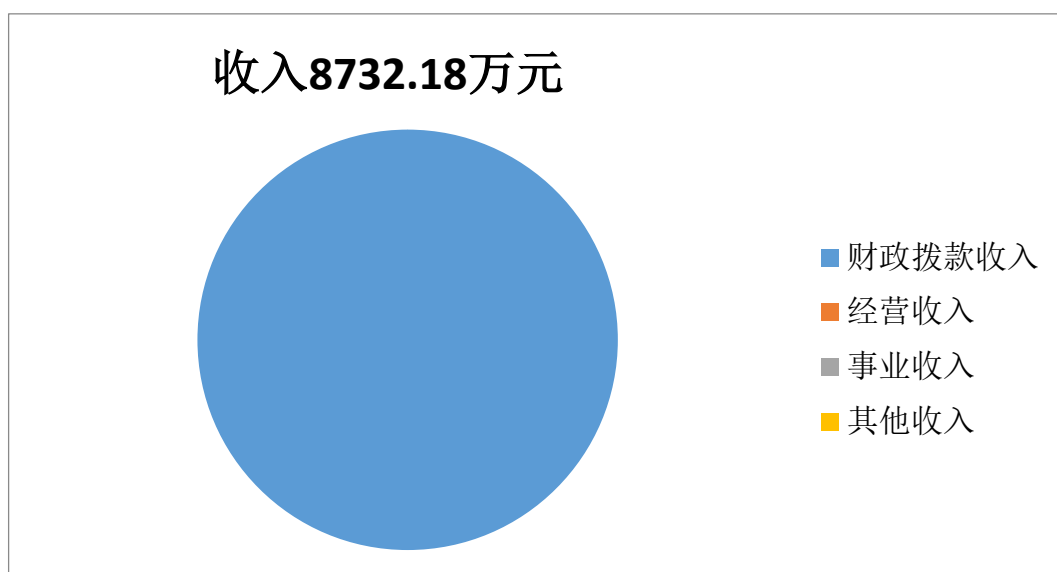
信号灯工程”、“虢枣路交通安全设施工程”、“渭河大桥电子监控设施工程”等。

本年度支出总计为 8732.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86.93 万元，增长 4.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警务辅助人员调整工资和增加办公费、视频专网租用费、蔡家坡和马江路口交通信号灯工程”、“虢枣路交通安全设施工程”、“渭河大桥电子监控设施工程”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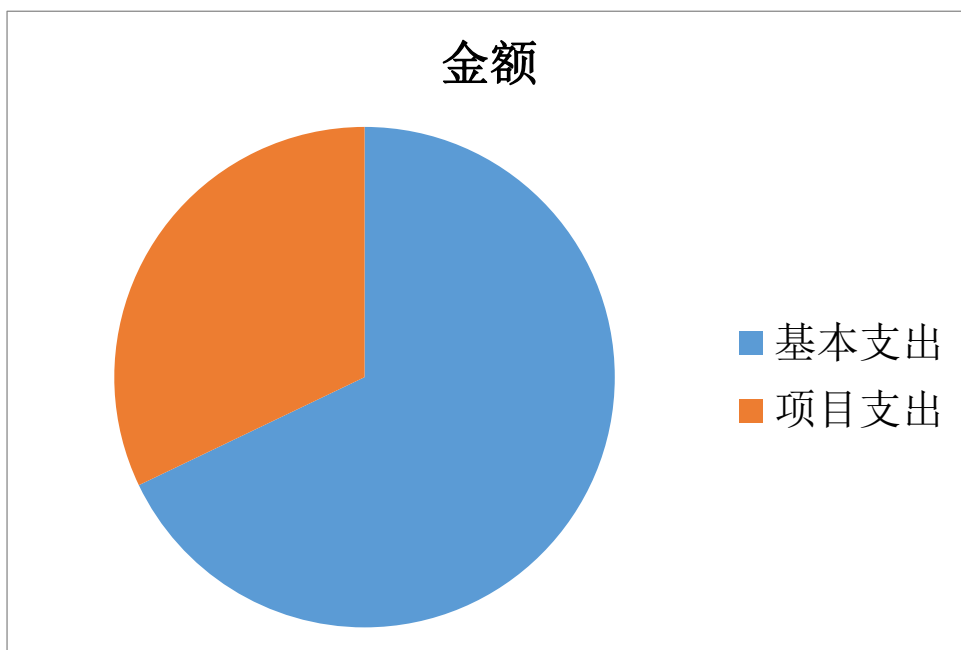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收入合计 8732.18 万元，主要含：财政拨款收入 8732.18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支出合计 8732.18 万元，主要含：基本支出 5928.88 万元，占 67.9%；项目支出 2803.3 万元，占 3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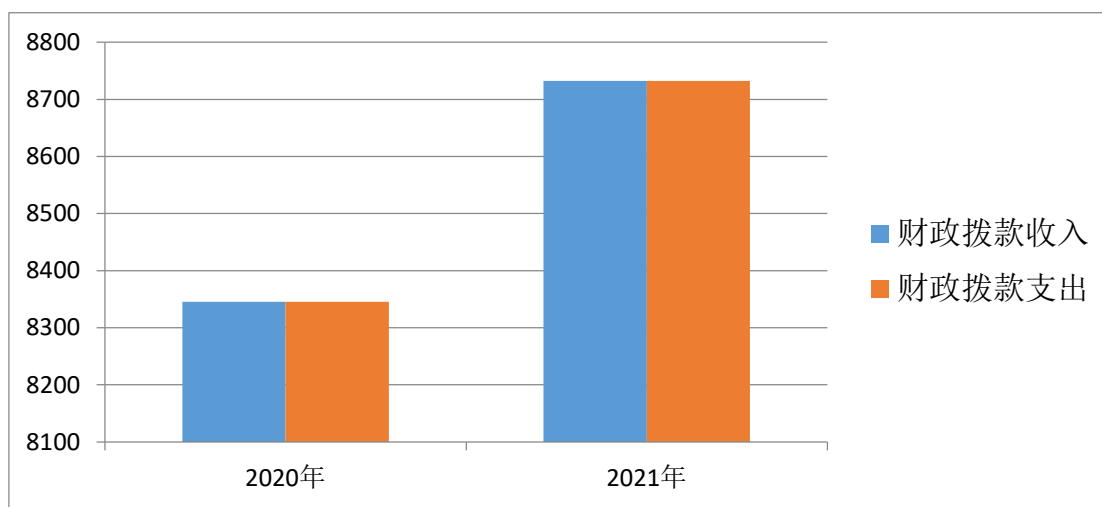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总体情况与上年相比增加 386.93 万元，增长 4.63%，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警务辅助人员调整工资和增加办公费、视频专网租用费、蔡家坡和马江路口交通

信号灯工程”、“虢枣路交通安全设施工程”、“渭河大桥电子监控设施工程”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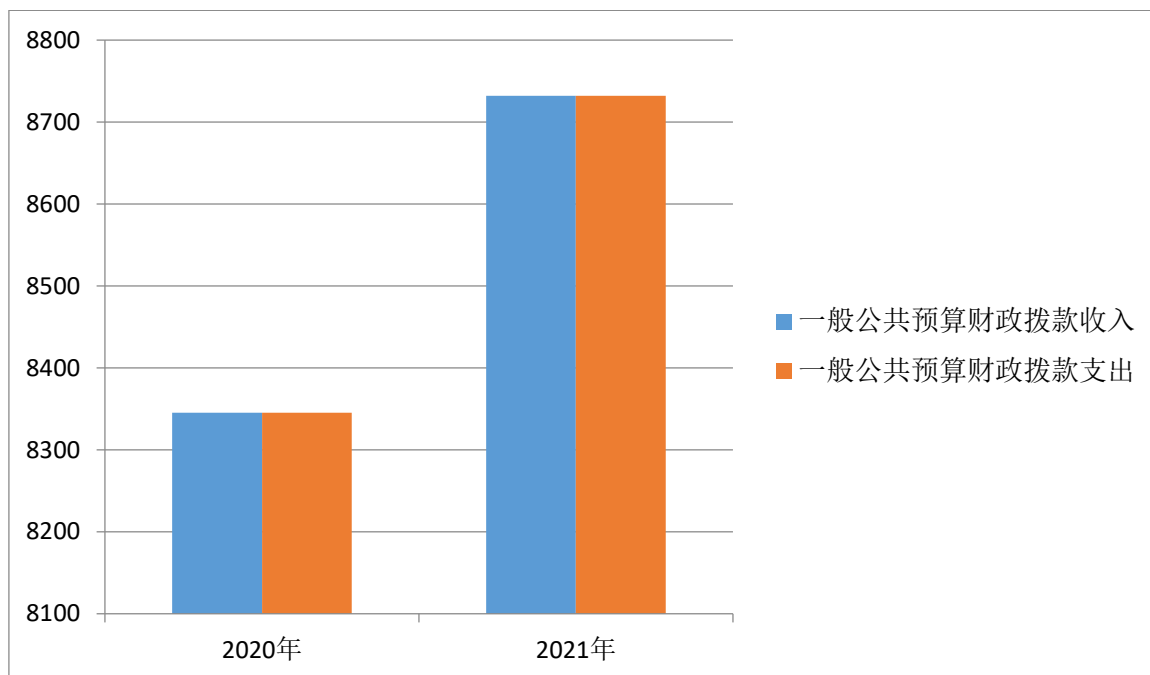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与上年相比增加 386.93 万元，增长 4.63%，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警务辅助人员调整工资和增加办公费、视频专网租用费、蔡家坡和马江路口交通信号灯工程”、“虢枣路交通安全设施工程”、“渭河大桥电子监控设施工程”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732.1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86.93 万元，增长 4.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警务辅助人员调整工资和增加办公费、视频专网租用费、蔡家坡和马江路口交通信号灯工程”、“虢枣路交通安全设施工程”、“渭河大桥电子监控设施工程”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48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32.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公安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 4282.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78.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公用经费增加；

2、公安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4.3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属于省级政法专项资金，年初不纳入预算；

3、公安支出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年初预算为 1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线路租用费；

4、公安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年初预算为 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5.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后追加了电信诈骗宣传支出及 2021 年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支出；

5、公安支出类公安款特别业务年初预算为 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支出减少；

6、公安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年初预算为 12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04.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后追加了企业印章刻制费支出及反恐等方面费用支出；

7、公安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为 7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6.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包括追加的看守所项目建设经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年初预算为 23.27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8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后追加了死亡抚恤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928.88 万元，包括：

人员经费支出 5427.72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501.15 万元。

人员经费 5427.7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559.95 万元，津贴补贴 1276.39 万元，奖金 233.6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41.38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51.9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3.7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0.71 万元，住房公积金 206.32 万元，医疗费 46.7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21.03 万元，离休费 19.89 万元，抚恤金 114.85 万元，生活补助 13.36 万元，救济费 5.1 万元，医疗费补助 72.68 万元。

公用经费 501.1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7.87 万元，印刷费 13.24 万元，水费 5.07 万元，电费 50.51 万元，邮电费 0.62 万元，取暖费 27.34 万元，差旅费 11.81 万元，维修（护）费 28.69 万元，租赁费 0.1 万元，培训费 6.61 万元，公务接待费 0.79 万元，被装购置费 5.11 万元，劳务费 7.19 万元，委托业务费 7.15 万元，工会经费 62.0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5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97.6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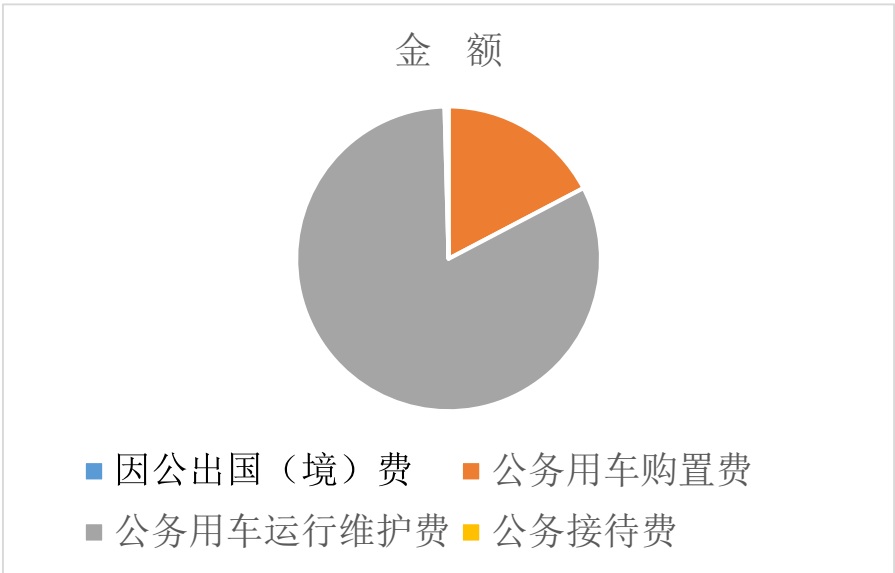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88.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8.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1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2.56 万元，占 17.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54.68 万元，占 82.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79 万元，占 0.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购置车辆 4 台，预算为 32.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54.68 元，支出决算为 154.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公务接待 10 批次，108 人次，预算为 0.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16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培训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6%，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9.16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培训费支出。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会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720.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1.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219.08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708.242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131.443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157.355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1419.443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708.242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655.241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4%。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69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4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1 个，共涉及资金 2803.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公安信息化工程及三级视频监控专用等网络视频线路租用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160万元，执行数16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通过项目实施社会管控能力有效提升，对犯罪分子形成震慑，侦查破案能力得到提升，人民群众对政府的公信力得到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安全感有效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 警务辅助人员经费、看守所人犯供养费、办案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61分。项目全年预算数1100万元，执行数608.43万元，完成预算的55%。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看守所、拘留所的监管水平明显提高，在押人员基本生活得到保障，人民群众满意率有效提升；通过项目实施警务辅助人员工作积极性显著提高，全县社会治安状况持续稳定，人民群众满意度、安全感有效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1年实际支出1046万元，其中437.57万元在基本支出中决算，608.43万元在项目支出中决算。下一步改进措施：将警务辅助人员经费全部列入项目支出。

3. 禁毒专项、密码人员岗位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20万元，执行数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有效遏制毒品问题蔓延势头，严厉打击制毒、贩毒犯罪活动有效减少，侦破毒品案件数量提高，人民知毒、识毒、防毒防范意识明显增强，人民群众满意率有效提升；通过项目实施密码人员工作积极性有效提高，网络与信息安全得到保障，人民群

众满意率有效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主办侦查员补贴、电信诈骗宣传、中省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1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77 万元，执行数 34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从优待警政策得到落实，公安民警整体办案能力得到提高，办案队伍人员素质有效提高，办案人员工作积极性得到提高，民警满意度有效提升，电信诈骗案件明显减少，守住了人民的群众的钱袋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财政资金紧张，剩余经费未下达。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经费的支出力度。

5、2021 年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7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75 万元，执行数 28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社会管控能力有效提升，对犯罪分子形成震慑，侦查破案能力得到提升，人民群众对政府的公信力得到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安全感有效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财政资金紧张，剩余经费未下达。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经费的支出力度。

6、看守所项目建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700 万元，执行数 61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通过项目实施看守所、拘留所的监管水平明显提高，在押人员基本生活得到保障，人民群众满意率有效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2019 交警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 万元，执行数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一线交警勤务安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8、“2020 中省政法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5 万元，执行数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预防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发生，保障全县道路交通安全畅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9、“2021 中省政法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0 万元，执行数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预防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发生，保障全县道路交通安全畅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0、“交管工作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30.87 万元，执行数 330.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城乡道路交通安全畅通明显提升，预防重特大交通事故发生有效预防，人民群众满意度有效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1、“交通安全设施”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99.96 万元，执行数 399.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城乡

道路交通安全畅通明显提升，预防重特大交通事故发生有效预防，人民群众满意度有效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三）部门决算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2021 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整体自评得分 100 分。其中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支出全年预算数 2181 万元，执行数 280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8%；基本支出全年预算数 4306 万元，执行数 5928.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7%。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全县经济生活环境秩序良好，社会治安状况持续稳定，矛盾纠纷和群体性事件及时处理，各类违法犯罪案件及时查处，人民群众满意率安全感有效提升。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

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四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政府性基金业务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业务
表 10	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否	
表 1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自评表	否	

部门决算公开表 1--表 9 及绩效自评表 10、表 11 电子表附后。